

**政府當局須就添馬艦發展工程
提供的進一步資料**

與環保設計有關的事宜

1. 該項工程所納入的環保特色為何，以及透過該等環保特色可節省的能源具體數量為何？
2. 在節省用水、廢物分類與回收及固體廢物循環再造方面有何措施？
3. 政府總部大樓及立法會綜合大樓內的照明系統將會採用甚麼節能設計和物料？估計會達致的能源效益為何？為政府總部大樓及立法會綜合大樓內每平方米的地方提供照明，每月將會耗用多少電力度數？
4. 玻璃幕牆的面積為何？幕牆如何影響耗電量？有否就玻璃幕牆造成的反射可能影響室外溫度上升進行任何評估？若有，評估結果為何？
5. 現行設計可否達致招標文件所規定的"減低高峰期用電負荷"的目標？若可，如何做到這點？
6. 關於就現行設計所進行的空氣流通評估，評估報告的詳情為何，特別是對內陸地區的通風情況造成的影響為何，以及有何措施減輕該等影響？
7. 有否進行任何噪音影響研究，以評估P2路通車後對周圍地區造成的噪音影響？若有，請說明所造成的噪音影響以及減輕該等影響的措施為何。
8. 該項工程會否達致零碳排放？

公眾使用設施

9. 政府總部大樓及立法會綜合大樓內將會開放予公眾人士使用的設施為何？政府總部大樓內會否設有一條公眾人士可以前往的觀景廊？公眾人士可預約參觀的設施為何？會否劃設一些禁止公眾人士進入的禁區？會否安裝閉路電視？
10. 在現行設計中，把公眾人士與政府總部大樓分開的設計特色(例如闊度不少於10米的水體設計)為何，以及該等設計特色位於何處？

公眾集會

11. 劃設供公眾人士進行集會或活動以及表達民意之用的範圍為何及位於何處?該等範圍可容納多少人?
12. 在政府總部大樓及立法會綜合大樓外進行公眾示威的安排為何?預期供進行示威的地點位於何處?會否安裝永久或臨時欄杆以隔開示威人士?政府總部大樓及立法會綜合大樓外可容納多少名示威人士?

其他設計事宜

13. 政府總部大樓、立法會綜合大樓及休憩用地等地方的實際上蓋面積分別為何?
14. 設有專為公眾人士而設的康樂設施的休憩用地的確實數量為何?市民大眾是否容易前往該等休憩用地?
15. 政府總部大樓和立法會綜合大樓的高度與附近建築物的高度比較如何?在現行設計下，山脊線以下"不受建築物遮擋地帶"所佔的比例為何?
16. 立法會綜合大樓主要入口大堂的主水平基準為何?在主要入口大堂望向海港對岸的視野如何?

日後的改變

17. 在合約批出後，該項工程的設計及其他方面可在哪程度上作出改變?
18. 設計方案可否因應公眾人士或使用者的要求而修改?若可，政府當局會否就各項擬議修改諮詢公眾?

費用

19. 該項工程各個組成部分的建造及維修費用分別為何?

其他事項

20. 有否出現任何其中一個設計方案可能侵犯知識產權的問題?若有，政府當局或評審委員會如何處理此問題?

21. 有否任何關於把"香港回歸紀念碑"遷往添馬艦舊址的計劃?若沒有，政府當局會否考慮這項安排?
22. 在該項工程完成之前，事務委員會及公眾人士在參與和監察該項工程等方面所擔當的角色為何?
23. 政府當局會在哪些重要階段向事務委員會匯報該項工程的進展?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1月17日